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简报

〔2015〕第9期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5年9月25日

【重要讲话】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在更大范围推行政务公开

——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连维良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的谈话摘要

9月16日，连维良副主任在国新办发布会上答记者问时表示，政务诚信对全社会信用建设具有示范和带动作用，是信用建设的关键。今后政府部门要在7个工作日内对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的结果进行公示，通过这些具体举措在更大范围内实行政务公开。

连维良表示，党中央国务院对社会诚信建设高度重视，去年，国务院颁布了全国信用体系建设专项规划，今年又颁布了建设以

诚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制，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全国诚信体系建设取得了一系列的重大进展。

连维良介绍，诚信体系建设具有以下几个标志性意义：

首先，全面落实信用体系建设专项规划。明确了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四个领域、34项重点改革任务。截止到目前，所有省区市都制定了专项的实施规划或者实施意见，这项规划正在全面推进落实。

其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过去不同的管理机构实行不同的管理代码制度。今年，国务院决定统一到以组织机构代码为基础的18位的社会统一新信用代码上，这就意味着从现在起每一个法人和社会组织将有一个统一的身份证号。现在就存量来讲，已经有4000多万的市场主体以组织机构代码为基础建立了信用代码。从今年10月1日起，新注册的企业都将使用统一的社会信用代码，原有的存量将在2017年以前实现过渡。

第三，建立信用信息的共建共享平台。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就是建立基于统一的信息体系基础上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截止到目前，共享平台已经初步形成，有37个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的成员单位已经上网，建立了统一的信用信息共享网站。为了使更多的信用信息与社会共享，从6月1日起启动了信用中国网站。这个网站启动以来，查询的人次已经超过了700万人次，每天都超过10万人次，最多时候达到6~7万人次。

第四，推进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去年，最高人民

法院和中央文明办等 10 多个部门出台了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办法，取得了很好的惩戒效果。今年又和 22 个部门一起制定了对失信纳税人的失信惩戒办法。近期，发改委又和工商总局等 39 个单位联合出台了一个对失信企业的联合惩戒办法。目前正在制定对食品药品生产流通领域失信人，以及对环境治理领域，就是对违法排污的这些失信法人，还有对其他领域，正在分领域地制定失信联合惩戒的办法。联合惩戒实施以来，已经有 20% 多的“老赖”自觉地归还欠款，自觉地执行法院判决，已经有一批企业自觉、主动清理欠税。下一步，还将有更多的部门联合惩戒的措施出台。同时，对于诚实守信要采取一系列的激励措施，比方说在行政审批事项当中实行绿色通道等。

第五，积极推进征信业的快速发展。截止到目前，在人民银行备案的已经有 84 家面对法人的社会征信机构，有 8 个面向个人也就是自然人的征信机构正在筹建。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现在已经掌握了 8.7 亿自然人的信用记录，掌握了 2096 万的企业和组织的信用记录。今年 1~8 月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供的个人、企业信用报告查询分别接近 4 亿人次和 6000 多万次。社会征信业的发展在整个社会当中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许多地方和部门在信用建设当中，都有许多创新和突破，比如许多地方采取了市民卡、市民诚信卡、市民信用积分这样一些办法推进信用建设，也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

谈及政务诚信，连维良表示，政务诚信应该说是信用建设的

关键，对全社会信用建设具有示范和带动作用，在这方面重点要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强政府依法行政。首先要把依法行政贯穿于政府决策执行监管和服务的全过程，推行政务公开。在国务院刚刚研究的加强对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当中明确，政府部门要在 7 个工作日内对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的结果进行公示，在更大范围内实行政务公开。

二是加强政府示范。首先政府自身要加强诚信建设，严格履行政府向社会承诺的各项政策、各项措施，发挥政府的示范作用，包括政府在行政管理当中率先使用信用记录、信用报告等信用产品来推动信用建设。

三是着力提高公务人员的诚信建设。在全社会的诚信建设当中，政府机关的公务人员具有非常重要的示范带头作用，积极推动公务员诚信档案建设，把公务员的诚信记录作为干部考核、任用、奖惩的重要依据，通过公务员诚实守信来带动全社会诚实守信。

四是着力加强全社会诚信建设。在全社会诚信建设当中政府要发挥推动作用，通过宣传教育，通过诚信文化建设，通过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营造一个浓厚的、全社会的诚信建设氛围。

【部门信息】

强化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助推信用体系建设

2012年，省环保厅印发了《江苏省环保信用体系建设实施试点方案》。2013年，《江苏省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及信用管理暂行办法》以及《评价标准与评价办法》颁布实施。我市环保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重心从单一的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和信息公开，转向信用动态管理、信息共享及推广信用信息应用。

2014年，苏州市环保局与苏州银监分局、市信用办建立了环保信用信息共享机制，这是推进相关部门失信联动惩戒机制的基础，有利于银行业积极稳妥有序地开展绿色信贷工作，充分发挥信用价值导向作用，推进绿色经济发展。

一、确定参评企业，公示评价结果

市环保局本着强制参评与自愿参评相结合的原则，确定参评企业。全市参评企业数量大幅增长，逐步实现了重点排污企业全覆盖。2014年度，参评的非国控企业共2739家，其中苏州市区（不含吴江）666家（参评企业数较上年度增长14.6%），张家港市459家，常熟市536家，太仓市423家，昆山市487家，吴江区168家，环保信用评价结果均已在政府网站以及报纸上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另外，169家国控重点污染源的信用评价结果由省环保厅核查后统一公布。

通过归集企业信用信息、初评信用等级、告知企业初评结果、复核并向企业反馈意见、审核确定评价结果等程序，最终全市评出绿色企业 881 家，蓝色企业 1281 家，黄色企业 399 家，红色企业 147 家，黑色企业 31 家。其中，环境行为优良的绿色、蓝色企业占参评企业总数的 78.9%，参评企业环境行为总体良好。

二、引入信用承诺制度

评价过程中，市环保局指导企业作出书面信用承诺书，督促企业牢固树立环保意识，严格贯彻落实环境保护各项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三、信用信息的共享及应用

市环保局注重信用评价结果与日常环境监管工作有效衔接，对不同信用等级的企业实行差别化管理。专门出台了《苏州市重点污染源分级分类管理要求》，全方位协同跟进后续的管理手段。各级环保部门联合相关基层政府组织，将黑色、红色企业列为重点监管对象，积极督促整改，各相关企业通过技术改造、购置污染防治设施、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等措施，不断改进环境行为。

按照环保信用信息共享机制的要求，市环保局第一时间与市信用办、苏州银监分局、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等部门进行信息共享。各银行机构对不同信用等级的企业采取不同的信贷措施，进一步完善差别化信贷支持安排，对绿色、蓝色企业，给予信贷支持；对黑色、红色企业收回并压缩贷款，及时调整信贷结构，防范信贷风险，践行绿色信贷的政策措施。

下一步，全市环保部门将进一步完善环保信用体系建设，继续扩大企业环保信用评价范围，开展环保信用信息动态管理，拓展信用信息应用领域，通过构建环保信用体系和逐步运用环保信用信息，实行分类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不断拓展环境监管方式，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市科技局出台《科技信用管理办法》

近日，市科技局出台了《苏州市科技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对相关责任主体在参与市科技计划项目、政策性资助项目和评优评先项目等活动中践行承诺、履行义务、奉行准则的诚信程度进行客观记录和公正评价，并以守信激励和失信约束为奖惩机制，对相关责任主体的行为进行约束。

根据办法规定，对评价对象采用五档信用分级，包括信用优秀 A、信用良好 B、一般失信 C、较重失信 D 和严重失信 E。对于获信用等级 A、B 的，优先支持承担科技项目。对信用等级为 D、E 的，或在其它领域有有效失信记录的，将限制科技项目申报资格。对于实施或验收环节落入 D、E 等级的，采取通报批评、追回资金、取消其承担市科技项目资格的惩戒措施。信用等级 C 和 D 的有效记录期限分别为两年和三年，信用等级为 E 的自然人

和社会法人，有效记录期限分别为五年和七年。出现两次严重失信行为，将永久限制其参与国家、省、市各类科技项目资格。

(苏州市科技局)

依托大数据建立健全以信用为核心的 新型旅游市场监管机制

2015年，苏州市旅游局联合市经信委、市物价局、市信用办等部门，以建立旅行社诚信服务长效机制为重点，根据有关法规，启动了全市旅行社诚信体系建设，探索出了新型旅游市场监管机制。

“苏州旅行社诚信体系1+1+3模式”，即“一个数据中心、一支撑平台、三大应用服务”，由诚信数据中心、业务支撑平台、旅行社管理系统、旅行社申报系统、旅行社诚信门户网共同组成。

一、旅行社诚信数据中心

中心通过与旅游局外部系统和内部系统对接，实现数据的采集和共享。外部系统主要对接苏州市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内部系统主要包括电子合同系统、旅游电子行程单、旅游团队系统、现场执法终端、旅游投诉系统和旅游基础数据库等。

二、旅行社诚信体系支撑平台

建设诚信业务管理平台，主要为上层的应用提供基础数据和

架构支撑服务。包括对诚信数据进行管理，经过数字转换，为“旅游诚信评级模型”做数据准备等。业务管理平台包括：身份认证、统一权限、服务接口、数据标准、数据采集、资源目录、安全管理等功能。

三、旅行社诚信应用服务系统

旅行社诚信体系项目的应用服务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内的业务管理系统，二是对外的服务应用系统。

对内的业务管理系统包括旅行社管理系统、旅行社申报系统。旅行社管理系统为旅游局提供监督管理、查询统计、决策分析等服务；旅行社申报系统为旅行社提供诚信信息上报、诚信信息查询、游客点评信息查询等服务。

对外的服务应用系统主要指对外服务渠道，包括旅行社诚信门户网站、手机移动端应用等。门户网站设立诚信动态、诚信公示、旅游投诉、旅行社排名、政策法规等栏目。诚信移动端应用主要是实现与旅游局未来的官方 APP 及官方微信公共账号进行整合对接，在现有的平台和应用上整合提供服务。

系统平台建成以后，旅游局可以通过信息化手段，对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诚信数据进行统计分析，通过对诚信指标进行管理，为公众提供权威的诚信数据排名服务，加强旅游行业监管，促进旅游业快速、健康发展。旅游企业可以了解自身的诚信建设情况，树立诚信品牌意识，加强诚信自律，通过诚信经营赢得口碑和市场，在政府相关奖励政策审批过程中，借助良好的信用获

得优先权。游客可以充分了解旅游相关的诚信信息，为旅游出行、参团选择提供参考。平台也将为游客提供更便捷、更权威的投诉维权渠道，逐步建立全民参与，全民互动的社会信用建设氛围。

（苏州市旅游局）

市司法局加大“诚信守法”宣传教育力度

市司法局积极探索将法治宣传教育与诚信道德教育相结合的普法新模式，深入挖掘地方优秀法史文化和传统文化，倾力打造“法治信义”阵地，多途径培育“诚信守法”理念，在司法行政具体工作开展中融入诚实守信的宣传教育，在全社会营造崇德尚法、诚实守信良好氛围。

一是打造“法治信义”阵地。在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中，筹建法治文化与诚信文化有机融合的诚信文化教育基地，在法宣中心、法治文化公园中增添包括诚信文化墙、大理石法治浮雕、诚信故事播放电子屏等十余种丰富元素，宣传苏州本地历史人物诚信崇法的事迹，宣传诚实守信，提升法律信仰。

二是培育“诚信守法”理念。创作以“诚信守法”为主题各类法治题材文化产品，通过法治小品巡演、法治漫画连展等形式，讽刺社会上的某些违法经营乱象，向公众传达诚信守法的重要性；开展有针对性的诚信教育，包括企业“依法诚信治企”教

育培训，青少年诚信守法讲座等形式，加强对重点对象的诚信法治教育，培育守法理念。

三是倡导“诚信司考”。今年我市国家司法考试报名参考人数达 4006 人，苏州考区连续三年成为全国特大考区，在开考前向每位考生发送一条“诚信参考、拒绝作弊”的提示短信，通过市司法局官方微博发布公开信，提醒考生“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践行法的精神，坚守法的道义，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不做违纪之事。诚信参考，拒绝作弊”，同时，在全市四个考点利用 LED 显示屏，广泛宣传“诚信参考，拒绝作弊”，教育和引导广大考生严守诚信。

（苏州市司法局）

市物价局出台价格信用信息管理办法

《苏州市价格信用信息管理办法》于 9 月 9 日起正式实施。该《办法》是关于价格信用信息的综合性管理制度，分别对经营者价格信用信息的采集、使用、公开、共享作出了明确要求。

该《办法》创新之处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界定了价格信用信息管理的适用对象。二是细化了价格信用信息管理主体的职能分工。三是明确了价格信用信息收集的方式要求。四是规范了价格信用信息使用的要求。五是突出了信用激励与惩戒并重

的机制。六是确立了价格信用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原则。七是确定了价格信用信息异议处理的办法。八是严格了价格信用信息监管的责任。

(苏州市物价局)

【工作动态】

△我市落实 2015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为做好我市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分配工作，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推进作用，市信用办通过网上申报、实地考察、召开专家评审会等形式，对申报市级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的项目进行严格评选，最终共有“联合金融服务平台征信应用研发项目”等 13 个项目获选。此外还有 77 家企业获得“企业信用管理示范创建”等奖补类资金支持。

△苏州颁发全省首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9 月 2 日上午，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阳澄湖分公司拿到了全省首张“一照一码”营业执照。新证不仅在形式上把原来的“注册号”、“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税务登记证号”合并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实际注册过程也从原来的工商、质监、税务三部门分别核发不同证照，改为工商一家核发社会信用代码，将

企业的注册时间缩短至 2 天。

△**我市公布 2014 年度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等级**。相关部门将在商品房预售许可、资本金监管、企业管理、资质申报等环节对不同信用等级的企业实行差别化管理，逐步规范我市房地产开发市场秩序，形成“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信用机制。

△**互联网金融高峰论坛在苏举办，力推行业诚信自律**。近日，“2015 互联网金融高峰论坛”在苏州举行。200 多位来自金融界、新闻界、投资界的人士，就互联网时代下的金融创新与发展、互联网金融监管条例、新监管常态下互联网+金融的创新，以及在互联网+金融常态下如何做好行业诚信自律等问题展开了深入交流和分享。

△**市市容市政局拟将沿街店铺占道违章纳入诚信档案**。9 月 15 日市容市政管理局召开“城事大家管”的座谈会，明确在即将开始的新一轮环境整治中古城区内决不允许有路边摊存在，沿街店铺占道、违章信息将被纳入诚信档案。

△**我市大力加强食品行业诚信自律**。9 月 15 日，市食品流通行业协会召开第二届会员大会，提出为了顺应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和市场诚信体系建设的新形势，将在加强行业诚信自律、强

化从业人员素质、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推进社会共治等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私家车经营“专车”或将影响个人信用**。苏州市运管部门联合公安在市区范围持续开展“专车”专项稽查行动。对参与非法营运的私家车主，一旦被查获，除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外，其个人违章信息将被纳入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从而对其今后的就业、贷款等造成影响。

△**工业园区信用平台上线**。9月23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家论坛（苏州）在园区举行，园区信用平台正式上线。该平台录入了园区3万多家企业信用信息。平台还将把企业社会责任评价纳入其中，作为企业征信的重要参考指标。

△**园区法院发布《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实施细则》**。针对“老赖”的惩戒措施启用三级分类，按照严重程度从低到高划分为白名单（一般失信行为）、黄名单（较重失信行为）和黑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这些“老赖”将在求职、买房、贷款等领域被列为重点监控和监督对象。

【信用简讯】

△国务院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8月31日，国务院以国发〔2015〕50号印发《纲要》，指出运用大数据推动经济发展、完善社会治理、提升政府服务和监管能力正成为趋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大数据部署，深化大数据应用，已成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和推动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需要和必然选择。

△国务院提出建立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体系。根据《国务院关于今年以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我国将推动制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国家标准，建立健全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体系。把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向纵深推进，继续取消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建立国务院部门和省级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年内全面实现“三证合一、一照一码”。

△四部门将个人伪造志愿服务证明纳入诚信体系。日前，中央文明办、民政部、教育部、共青团中央下发《关于规范志愿服务记录证明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将出具、伪造虚假志愿服务记录证明的行为纳入单位或个人诚信体系，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

△国内首部《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国家标准发布。8月16日，“2015中国企业科学发展大会暨颁奖盛典”在京举行，会上发布了我国首部《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国家标准，标志着我国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商务部、国资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行业信用评价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快构建行业协会商会组织、第三方机构合作、会员企业参与、政府指导推动、社会监督协作的“五位一体”行业信用体系的总体目标。下一步，商务部、国资委将继续加强指导规范，积极推动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在行政许可、资质认定、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政策扶持等领域的实际应用，充分体现评价结果的市场价值和社会价值。

△第四届全国社会信用建设服务经验交流会在呼和浩特举行。大会分享借鉴全国信用体系社会信用建设服务成果，交流探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经验。以“共建信用中国、释放诚信红利”为主题，学习各省市社会信用建设经验，推广内蒙信用模式，为全力推进我国信用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奉献力量。

△“2015中国企业信用传递”活动9月启动。从2005年开始，商务部联合中宣部、发改委等部门发起“诚信兴商宣传月”，每年9月在全国开展系列活动。通过以“中国企业信用传递”活

动为代表的一系列相关活动，更好地弘扬诚信精神，传递诚信正能量，增强全民坚守诚信、传递诚信意识，共同践行“诚信强国”和“诚信兴商”理念，为加强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起到积极的作用。

△中国互联网金融诚信联盟创始人企业大会在京召开。决定成立“中国互联网金融诚信联盟”组织。联盟将发展成为越来越多互联网金融平台的向心组织，将成为树立和完善联盟内行业内的标杆，同时也为国家互联网金融业界规范提供有力的参考与支持。

△全国政协常委会聚焦诚信建设。全国政协十二届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言献策为主题，社会诚信建设问题受到很多常委和委员的关注。

△《信用中国》创刊，打造信用建设新平台。8月28日，中国改革报社在京举办了《信用中国》新闻周刊启动仪式暨“重点行业信用建设研讨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连维良在启动仪式上表示，《信用中国》新闻周刊上线，标志着我国的信用建设工作到了一个新阶段。

△商务部、国资委启动科技型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商务部市场秩序司、国资委行业协会联系办公室日前批准中国中小企

业国际合作协会正式开展科技型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协会将严格按照“申报、审核、初评、公示、终评”的程序，与有关信用评价机构合作共同开展行业信用等级评价。

△研究生招生强化对考生诚信要求。教育部网站日前发布《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强调招生单位要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全国“质量月”发出“企业质量诚信倡议书”。中国国家质检总局、中共中央宣传部等39个部门共同在9月开展“迈向质量时代，建设质量强国”为主题的201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千家质量诚信优秀标杆企业以“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推进质量诚信社会共治”为主题联合发出《2015年全国“质量月”企业质量诚信倡议书》。

△政府采购建违法失信黑名单。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各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将推动建立政府采购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不良行为记录制度，加强对政府采购违

法失信行为的曝光和惩戒。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一地受罚，全国“禁赛”，将使行政处罚更具威慑力，促使供应商等相关方诚信守法，进一步净化政府采购市场。

【信用服务机构选登】

苏州格尔斯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格尔斯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6 年成立，是由留学归国人员创建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始终致力于教育行业的信息化研究与探索。历时 8 年打造的专业团队，拥有自有知识产权的基于 FICO 最先进信用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及大数据基础架构平台，矢志构建现代化新型信用体系，可以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公正、客观、全面的信用信息。

今年 6 月，格尔斯联合苏州经贸学院，共同挂牌成立大学生信用研究中心。格尔斯在合作中发挥技术优势，主要负责大学生征信平台建设。平台将以经贸学院 1 万多名学生为信用试点群体，预计今年可进入试运行，2016 年 6 月正式上线运营。未来 3 年，平台计划覆盖苏州辖区内近 21 所高等院校的 23.69 万在校生，为他们步入社会前的成人阶段塑造坚实信用基础。

报：省经信委戴跃强副主任、省信用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纪委、市文明办，各（县）市、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辑：徐 铮 钱敏霞 电子邮件：szjxwxyb@163.com

审 核：顾 斌 电话（传真）：0512-68615601

更多内容可点击诚信苏州网：<http://www.szcredit.gov.cn>



（共印 150 份）